

类别： B 类

宝鸡市财政局

签发人：崔省强

宝市财办函[2021]28 号

对市十二届政协五次会议第 275 号 提案的复函

市教育局：

赵建芳委员在市十二届政协五次会议上提出《关于加大对城区学校扩容建设资金投入的建议》（第 275 号）收悉。

现就你提出的有关问题回复如下：

为了解决千阳县城中小学、幼儿园改扩建和新建学校资金缺口问题，我局积极配合市发改、教育、住建等部门，多渠道、多途径、多口径，争取项目建设配套资金。从项目前期申报编制入手，结合保障性安居工程基础设施配套项目建设——教育保障类、义务教育学校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、城区中小学校扩容提升、学前教育建设奖补资金等方面，积极为千阳县城中小学扩容改造争取项目建设资金。

去年以来，先后为千阳县城中小学争取到中央、省市等各级各类项目建设资金近 2010 万元。主要用于义务教育阶段的改提学校建设；改善高中办学条件，下一步，我们将继续关注千阳县教育发展，加强与省、财政、发改部门的沟通

对接，继续加大对千阳县教育建设项目的支持力度，及时互通信息，加强对千阳县教育项目包装和资金申报的指导服务，为千阳争取更多的项目资金支持。

再次感谢您对我市财政工作和教育事业的关心与支持。



（联系人：毛红 电话：3262053）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工作委员会、市政府督查室。